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

文明没有旁观者 你我都是践行人

文明让生活更美好



中共遵义市委宣传部 遵义市精神文明办 宣

贵州蓝天化工有限公司竞争性谈判公告

贵州蓝天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蓝天公司”）于2005年6月2日经工商登记设立。2021年8月16日，经股东浙江蓝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开磷遵义碱厂和遵义氯碱股份有限公司决定解散贵州蓝天公司，并成立了清算组。现清算组决定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变价处置贵州蓝天公司资产。

一、转让资产标的

对贵州蓝天公司所有的、位于贵州开磷遵义碱厂厂区内的现有全部资产进行变价处置。资产的具体资产范围详见遵义中审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遵中审所评资字[2021]第137号）《资产评估报告》，并结合实际情况，以现有实物数量及现状为准。

二、资产范围

根据上述《资产评估报告》，贵州蓝天公司的资产变价范围及评估价值如下：

（一）流动资产

主要为存货，存货包括原材料和周转材料，原材料主要为瓷球、陶瓷波纹填料、高温导热油、规整填料、亚硫酸钠等共16项，自营商品主要为拖把、钢丝刷、不锈钢水壶、油封、高压石棉垫、截止阀、衬四氟球阀等共398项，部分存货已挥发、变质。
上述存货评估价值为264373.00元。

（二）固定资产

1.房屋建筑物7项。房屋建筑物包括贵州蓝天化工有限公司厂区的控制室、变电室、氯化厂房、分离厂房、包装车间厂房、干燥室、

三氯乙烯包装房。

贵州蓝天公司位于红花岗区南舟路320号贵州开磷遵义碱厂厂区内的上述房屋建筑物合计评估价值为121032.00元。房产均未办理产权手续。房产具体情况见下表：

2.构筑物1项。循环水池1个（不含构筑物所在地的土地使用权，无产权手续）。

贵州蓝天公司位于红花岗区南舟路320号贵州开磷遵义碱厂厂区内的上述构筑物评估价值为2622.00元。

3.机器设备268项、电子设备50项。

机器设备主要为耐腐蚀泵、TCE塔、消防装置、乙炔氯化塔、方型冷却塔、四氯乙烯塔预热器、DCS集散控制系统、冷却器、金属管转子流量计、三氯乙烯运输罐等268项。机器设备评估价值为1305509.00元。

电子设备主要为电脑、打印机、防爆摄像机、热水器、复印机、空调、工业UPS等50项。电子设备评估价值为3253.00元。

经评估，贵州蓝天公司上述所有资产评估价值合计为1696789.00元。

上述房屋建筑物、构筑物循环水池（统称“构筑物”），以及机器设备等有形资产，均在遵义开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土地上，在贵州开磷遵义碱厂厂区内，贵州开磷遵义碱厂现已由遵义市红花岗区人民法院受理破产清算，尚在破产清算期间。贵州蓝天公司的建（构）筑物均未办理产权登记手续，建（构）筑物及机器设备等有形资产均需在建价后由买受人自行拆除、将场地清理完毕，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

特别说明：上述资产的数量及价值均来源于《资产评估报告》，仅作参考人介绍和参考所用。所有资产均以现场实物数量及现状为准。请竞买人务必在参与竞买前自行到清算组处查阅《资产评估报告》及现场实体看样。

标的物基本信息及瑕疵披露仪为现状下清算组了解情况，未尽其他信息及瑕疵请自行向相关部门了解以及实地察看了解为准。如不了解清楚并竞买成交，所产生的后果与贵州蓝天公司、清算组无关。

三、竞买人条件

除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三十四条规定的人员不得参与竞拍的人员外，其他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自然人和法人且具备以下条件的均可参与竞买：

（一）具备拆除存留有化学物质的机器设备的资质要求或者工作经验；

（二）对拆除机器设备后剩余的化学物质必须按国家规定，具备相应的处置资质要求或者能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完毕；

（三）本次竞争性谈判不接受联合体参加谈判。

（四）交纳谈判保证金15万元。

竞买人可委托代理人（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自然人）参与竞争性谈判，但须在竞争性谈判开始以前3日向清算组办理委托手续，并经清算组确认。竞买成功后，竞买人（委托人）须与受托人一同到清算组处办理交接手续。如委托手续不全，参加竞争性谈判活动认定为委托代理人个人行为，竞买人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不符合条件人参加竞买的，由竞买人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特别提醒：转让标的以实物现状为准，贵州蓝天公司及清算组均不承担拍卖标的的瑕疵责任。有意者请亲自或者委托代理人实地自行看样。无论是否到实地看样，一旦交纳保证金参加本次竞争性谈判，均视为对拍卖标的现状及数量的确认，责任自负。

1. 机器设备及生物性资产的基本信息，竞买人可在竞争性谈判开始前自行向清算组查阅评估报告。

2. 机器设备及生物性资产均以现状为准，包括机器设备及生物性资产的现有实物数量、是否有无、状况等，建议竞买人自行到现场实地踏勘了解。

五、咨询、看样的时间与方式：即日起周一至周五办公时间内清算组接受对上述标的的咨询、自行看样。联系电话：胡律师18608524502、蔡律师18984986325。

六、本次竞争性谈判需报名的竞买人达到三名以上（含本数），否则将不组织本次竞争性谈判，已交谈判保证金无息退还至已报名的竞买人指定帐户。

七、中标后且中标人付清全部拍卖价款后，清算组即与中标人办理标的移交手续。竞买成交后移交过程中所涉及的各种费用均由买受人自行承担。

八、对上述标的权属有异议者，请于竞争性谈判开始前三日与清算组联系。

九、中标后，买受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将资产变价款一次性支付至指定的贵州蓝天公司银行帐户。

十、买受人付清全部资产变价款后，即取得转让标的全部合法权利，并应与清算组办理标的物移交手续，但无论是否办理移交手续，买受人是否接收转让标的物，均不影响标的物已转让交付买受人的事实。标的物损毁、灭失等一切风险自资产变价款全部付清之日起均由买受人承担。

此外，买受人应与贵州蓝天公司签订资产变价处置协议，限期将标的拆除、搬离完毕，将现场清理干净，负担标的物包括但不限于拆除、运输、处置标的物全过程的全部费用和安全责任。

十一、保证金退还

竞买人未中标的，则清算组于确定中标人之日起五日内将其所交保证金无息全额退还至竞买人指定的银行帐户。

竞买人中标的，则竞买人交纳的保证金自动转为买受人与贵州蓝天公司签订的《资产变价处置协议》的履约保证金。

如竞买人中途放弃竞标、或中标后未支付全部资产变价款、未签订资产变价处置协议的，清算组有权不退该竞买人或中标人的全部保证金，且有权根据竞争性谈判评分结果，顺位决定次高分竞买人中标，也有权另行开展竞争性谈判。

十二、税费负担：贵州蓝天公司资产变价涉及的相关税费由变价人和受让方按照税收法律法规等规定依法分别承担。

十三、税费负担

请有意参加竞争性谈判的竞买人于2022年4月25日下午16：00分前到清算组办公室报名，并提交相关报名资料：如为企业的，包括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如为个人的，提交个人身份证复印件。如公司或者个人委托他人办理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经审查符合本次竞争性谈判要求的，交纳谈判保证金以后，清算组将通知参加竞争性谈判。

报名地址：清算组办公室—贵州省遵义市红花岗区南舟路320号贵州开磷遵义碱厂。从贵州开磷遵义碱厂大门进后左侧楼栋二楼。

联系人：胡律师 蔡律师

联系电话：18608524502、18984986325。

特此公告

贵州蓝天化工有限公司清算组
2022年4月15日

通 知

我公司职工黄朝兵于2022年4月12日起因个人原因至今未到公司上班，现请你于本通知见报之日起10日内到公司办理相关手续，逾期未来办理的，所产生的责任及后果自行负责，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特此通知

遵义红色旅游客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5日

国有资产拍卖公告

受委托，本公司定于**2022年4月29日上午11时，在正安县芙蓉江镇人民政府会议室**举行拍卖会，公开拍卖以下标的：

1、正安县正安县芙蓉江镇生态移民安置点商业用房42间，每间面积约35.11m²至64.99m²不等。

2、正安县正安县芙蓉江镇生态移民安置点住房3套，每套面积103.3m²至106.06m²不等。

3、正安县芙蓉江镇农贸市场16栋、17栋、外街商业用房7间，每间面积26.97m²至37.28m²不等。

报名时间：即日起至4月28日下午5时止

展示时间：即日起至4月28日下午5时止

展示地点：标的物所在地

报名条件：凡未被列入失信人员名单的民事行为能力人或单位均可报名参加竞买，报名时请持有效证件；报名时需交纳资料报名费及竞买保证金，竞买保证金须在报名截止日前进入以下账户：（单位名称：贵州润邦拍卖有限责任公司，账号：82000000002978818，开户行：贵州遵义汇川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门路支行），未成交的保证金在拍卖会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

咨询电话：15186674817 0851-27758066

贵州润邦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4月18日

贵州省人民政府指定公物拍卖人 中国拍卖AA级企业
贵州省拍卖行业诚信拍卖企业 遵义市守合同重信用单位



扫描二维码关注我们公众号

遵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处罚告知送达公告

经我局立案调查，遵义市中合武术研究会等25家社会团体（名单附后）未按规定接受民政部门监督检查的行为违反了《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遵义西点中学等22家民办非企业单位（名单附后）未按规定接受民政部门监督检查的行为违反了《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第二十三条之规定。根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第三十条之规定，本机拟对遵义市中合武术研究会等25家社会团体作出撤销登记的行政处罚；根据《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第二十五条之规定，本机拟对遵义西点中学等22家民办非企业单位作出撤销登记的行政处罚。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本机关现予公告送达。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

序号	社会组织	序号	社会组织
1	遵义市大数据产业发展促进会	14	遵义市兰花协会
2	遵义市农牧发展促进会	15	遵义互助合作协会
3	遵义市民营小型企业商会	16	遵义市云南商会
4	遵义市养老行业协会	17	遵义合众商会
5	遵义市文化行业协会	18	遵义市名城小微企业协会
6	遵义市印刷行业协会	19	遵义市酒店餐饮业商会
7	遵义市业余京剧协会	20	遵义市就业创业促进会
8	遵义市电影电视艺术家协会	21	遵义市全民健身健身协会
9	遵义市电影摄影家协会	22	遵义市教育学会
10	遵义市野战运动协会	23	遵义市职工技术协会
11	遵义市汽车自驾游协会	24	遵义市艾滋病性病防治协会
12	遵义市中合武术研究会	25	遵义市弘结汽车行业商会
13	遵义市意拳研究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四条、四十五条、六十三条、六十四条之规定，遵义市中合武术研究会等25家社会团体、遵义西点中学等22家民办非企业单位对本机关拟作出的撤销登记的行政处罚，有权陈述、申辩或者要求听证。如有陈述、申辩或要求听证，请自公告送达之日起5日内向本机关提出，逾期视为放弃上述权利，本机关将依法作出处罚决定。

本机关地址：遵义市汇川区珠海路14号

联系电话：0851—27683953

特此公告

遵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年4月18日

序号	民办非企业	序号	民办非企业
1	遵义西点中学	12	遵义易佳美凤中兽药科技开发研究所
2	遵义国际家养老城	13	遵义联盛中医药研究所
3	遵义市南方计算学校	14	遵义市现代皮肤病疑难杂症研究所
4	遵义弘丰地方剧制中心	15	遵义市珍思中医药研究所
5	遵义市嘉丰民俗博物馆	16	遵义市燎原助学公益中心
6	遵义市长青艺术团	17	遵义红色书画院
7	遵义市酒文化研究所	18	遵义市微聚元职业技术培训学校
8	遵义市青少年体育俱乐部	19	遵义市西南科技职业技术学院
9	遵义市宏盛医药研究中心	20	遵义西部微聚元职业技术培训学校
10	遵义市博鉴教育研究院	21	遵义市电子科技学校
11	遵义市科发中草药药毒研究所	22	遵义市启鹏乒乓球俱乐部

遵义市播州区人民法院公告

孙丹旭：本院受理原告南部新区龙坑湾建材租赁部诉被告孙丹旭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你外出去向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于2022年3月10日作出的（2021）黔0304民初11823号民事判决书【（一）、原告南部新区龙坑湾建材租赁部与被告孙丹旭2020年4月29日签订的《遵义湾建材租赁站租赁合同》于2022年2月18日解除；（二）、限被告孙丹旭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5日内退还原告南部新区龙坑湾建材租赁部钢管2850.00米（1096吨）、扣件1410套；若不能归还，则按照原告4000.00元/吨、扣件6.00元/套的标准支付赔偿金；（三）、限被告孙丹旭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5日内支付原告南部新区龙坑湾建材租赁部租金18478.66元及违约金（违约金计算方式：2020年6月29日至2020年8月28日期间违约金以2166.71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计算，2020年8月29日至2020年10月28日期间违约金以4333.42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计算，2020年10月29日至2020年12月28日期间违约金以6500.13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计算，2020年12月29日至2021年2月28日期间的违约金以8702.36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计算，2021年3月1日至2022年4月30日期间违约金以10869.07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计算，2021年5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期间违约金以13035.78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计算、2021年7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期间违约金以15238.01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计算，2021年9月1日至2021年11月30日期间违约金以17404.72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计算，2021年11月1日至2021年12月30日期间违约金以19571.43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计算、2021年12月31日至2022年2月28日期间违约金以21773.66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计算、2022年3月1日至2022年3月10日期间违约金以18478.66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计算，2022年3月11日之后的违约金以未支付租金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计算至租金付清之日止）、（三）、限被告孙丹旭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5日内支付原告南部新区龙坑湾建材租赁部的其余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的，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614.00元，由被告孙丹旭承担。】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一份，上诉于贵州省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遵义市播州区人民法院
2022年4月1日

关于无拖欠农民工工资的公示

由贵州建工集团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承建的贵州天义电器有限责任公司整体搬迁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Ⅱ标段工程，于2020年9月18日进行了竣（交）工验收，农民工工资均足额发放。如有异议，须于本公示发布之日起七日之内，农民工工资问题向遵义市汇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举报，举报电话：0851-28684111；工资支付问题联系贵州建工集团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项目负责人，咨询电话：13980416665。

特此公示

贵州建工集团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4月15日

遵义市汇川区人民法院公告

陈永益：

本院受理原告陈静与被告陈永益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黔0303民初1001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被告陈永益于本判决生效后五日内偿还原告陈静借款本金85800元并支付相应利息（利息计算方式：以尚欠本金为基数，自2020年6月7日起按年利率24%计算至2020年8月19日，自2020年8月20日起按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3.85%）的四倍计算至借款还清之日止）；二、驳回原告陈静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2634元、公告费400元，合计3034元，由被告陈永益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贵州省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特此公告

遵义市汇川区人民法院
2022年4月15日

遵义市汇川区人民法院公告

何成均：

本院受理原告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遵义中心支公司诉被告何成均保证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黔0303民初1048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何成均于本判决生效后五日内支付原告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遵义中心支公司理赔款40543.05元、尚欠保费2286.41元，共计42829.46元，并支付违约金（违约金计算方式：以尚欠理赔款、保费为基数，从2019年4月22日起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计算至款项付清之日止）。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354元、公告费400元，合计1754元，由被告何成均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贵州省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特此公告

遵义市汇川区人民法院
2022年4月14日

遵义市汇川区人民法院公告

遵义市欧德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林齐洪：

原告宋义华与被告遵义市欧德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林齐洪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黔0303民初82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如下：一、解除原告宋义华与被告遵义市欧德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林齐洪签订的《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二、被告遵义市欧德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5日内退还原告宋义华装修款28765.75元；三、被告遵义市欧德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5日内赔偿原告宋义华损失3000元；四、被告遵义市欧德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5日内支付原告宋义华鉴定费6000元；五、驳回原告宋义华的其他诉讼请求。

案件受理费2060元、公告费600元，共计2660元，由被告遵义市欧德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负担。

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新办公楼411办公室领取判决书，逾期不领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

遵义市汇川区人民法院
2022年4月15日

遗失启事

不慎遗失汪垚安出生医学证明，编号：P520243841，出生时间：2015年6月13日13时27分。特声明作废。

父亲：汪进
母亲：陈运梅
2022年4月18日

遗失启事

不慎遗失遵义康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原公章、财务专用章、法人章（马凯频）各一枚，特声明作废。新章于2022年3月启用。

遵义康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8日

遗失启事

贵州祥辉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不慎遗失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382MA6H5CEW40，特声明作废。

贵州祥辉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8日

遗失启事

不慎遗失与遵义市红花岗区人民政府舟水桥街道办事处签订的房屋模拟搬迁补偿协议原件，协议号：舟棚改模[2016]20088号。特此声明。

杨晓平
2022年4月18日

遗失启事

务川仡佬族苗族自治县茅天商会不慎遗失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520326MJR8005597。特声明作废。

务川仡佬族苗族自治县茅天商会
2022年4月18日

遗失启事

本人不慎遗失与遵义新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定的中建幸福家园商品房买卖合同原件一份，合同编号：2017427506，房屋位于：遵义新蒲新区府前路中建幸福家园，房号：18栋2单元1-3号，金额：603407.00元，建筑面积160.31m²。特此声明。

肖锋 赵继锋
2022年4月18日